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政府主要承担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搞好市场监管，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各项日常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稳定、人民团体及各部门、各方面的综合协调工作，督促检查有关工作的落实；工业、农业、林业、水利和第三产业发展规划、招商引资；人口和计划生育、国土资源管理、村镇规划建设、科教文卫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在职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行政 35 人，事业 2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68.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60.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0.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0.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2.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28.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28.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28.31			总计		60	2,42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 计							
			2,428.31	2,067.99					360.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8.67	1,708.35					360.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54.63	1,694.31					360.32	
2010301		行政运行	557.17	557.1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36	604.36						
2010350		事业运行	514.05	514.0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79.05	18.73					360.3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8	3.7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	3.78						
20132		组织事务	10.26	10.2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26	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68	150.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4	1.1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	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1	137.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58	5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33	82.33						
20807		就业补助	11.63	1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63	1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1	70.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1	70.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4	51.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7	1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	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	6.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6	13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6	13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9	120.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7	11.3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428.32	2,416.74	11.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8.67	2,057.09	11.5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54.63	2,043.05	11.58			
2010301		行政运行	557.17	557.1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36	604.36				
2010350		事业运行	514.05	514.0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79.05	367.47	11.5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8	3.7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	3.78				
20132		组织事务	10.26	10.2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26	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68	150.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4	1.1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	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1	137.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58	5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33	82.33				
20807		就业补助	11.63	1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63	1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1	70.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1	70.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4	51.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7	1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	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	6.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6	13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6	13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9	120.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7	1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08.35	1,708.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0.68	150.6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81	70.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00	6.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16	132.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7.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8.00	2,068.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67.99	总计	64	2,068.00	2,0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8.35	1,708.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4.31	1,694.31	
2010301			行政运行	557.17	557.1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36	604.36	
2010350			事业运行	514.05	514.0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73	18.7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8	3.7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	3.78	
20132			组织事务	10.26	10.2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26	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68	150.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4	1.1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4	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1	137.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58	5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33	82.33	
20807			就业补助	11.63	1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63	1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1	70.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1	70.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4	51.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7	1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	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	6.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6	13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6	13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9	120.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37	1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7.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5.69	30201	办公费	17.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844.7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0.00	30203	咨询费	3.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2	30204	手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4.16	30205	水费	0.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97	30206	电费	27.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0	30207	邮电费	4.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9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9	30211	差旅费	0.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28	30215	会议费	0.02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3			
30302	退休费	55.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4.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8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7.5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3			
人员经费合计		1,735.25	公用经费合计		33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9.00		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蔡甸区永安街办事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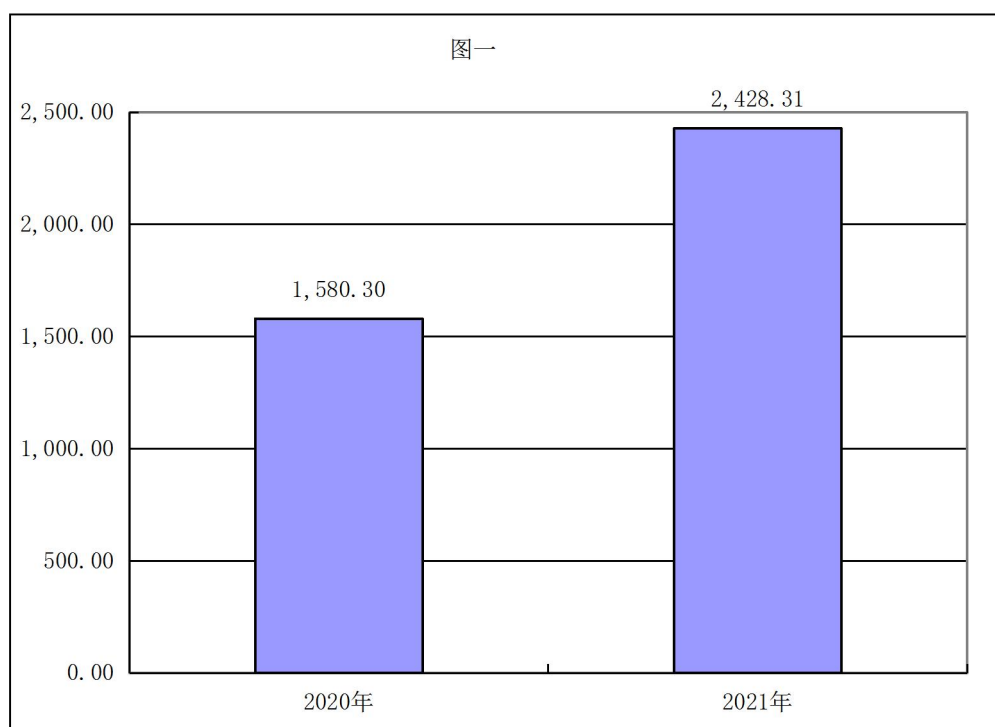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 2428.3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01 万元，增长 53.66%，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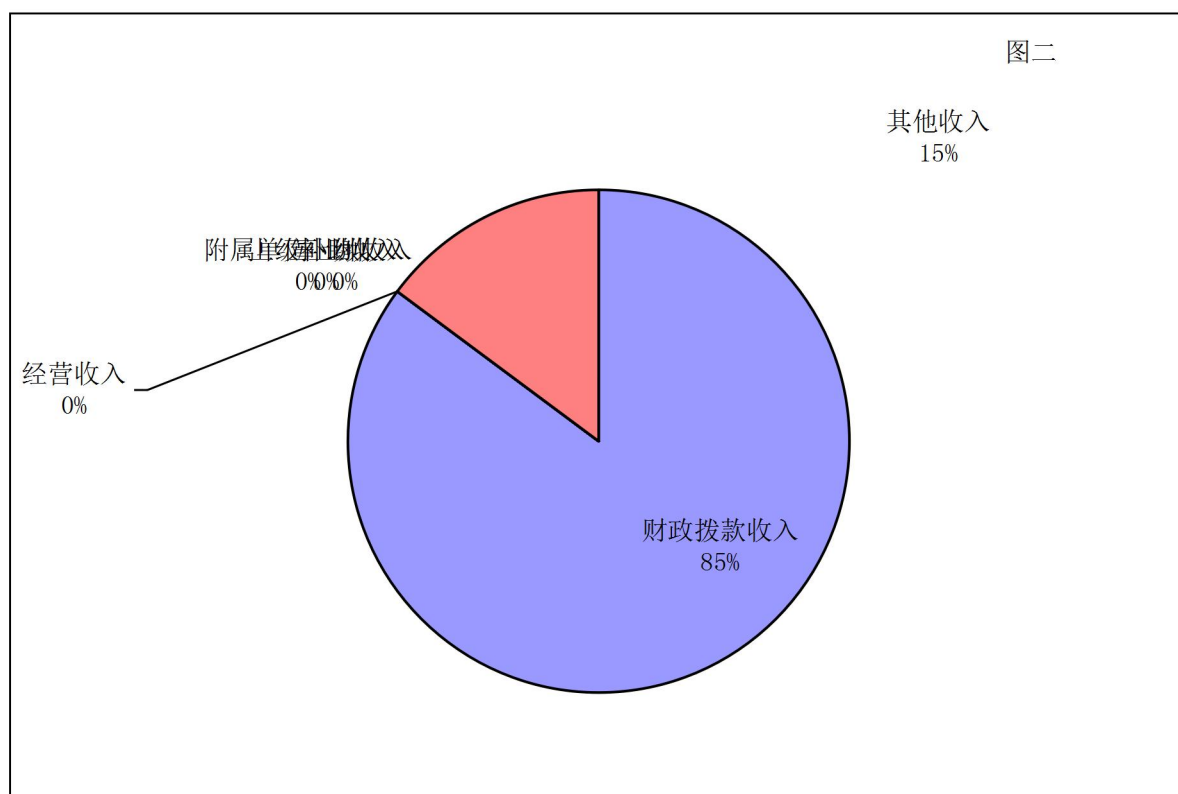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28.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7.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360.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5%。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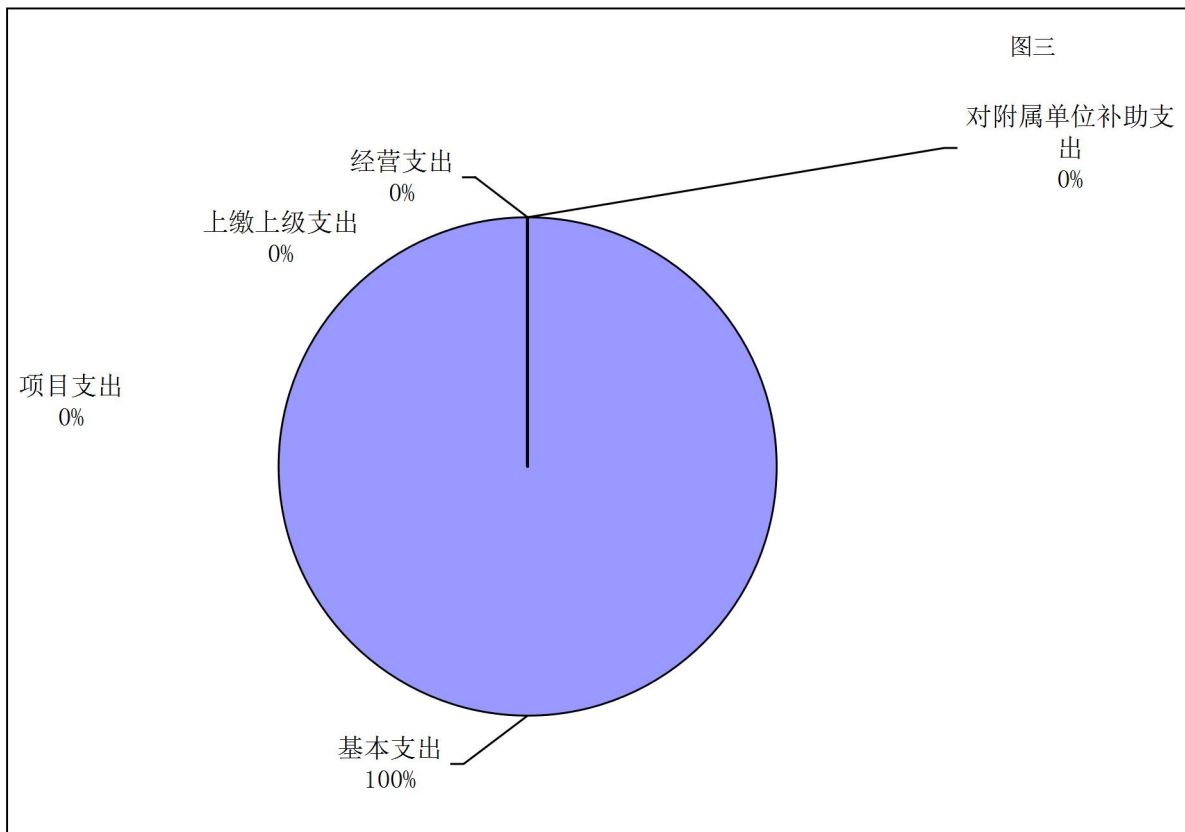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28.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6.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52 %；项目支出 11.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0.48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本年支出 0 %;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本年支出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本年支出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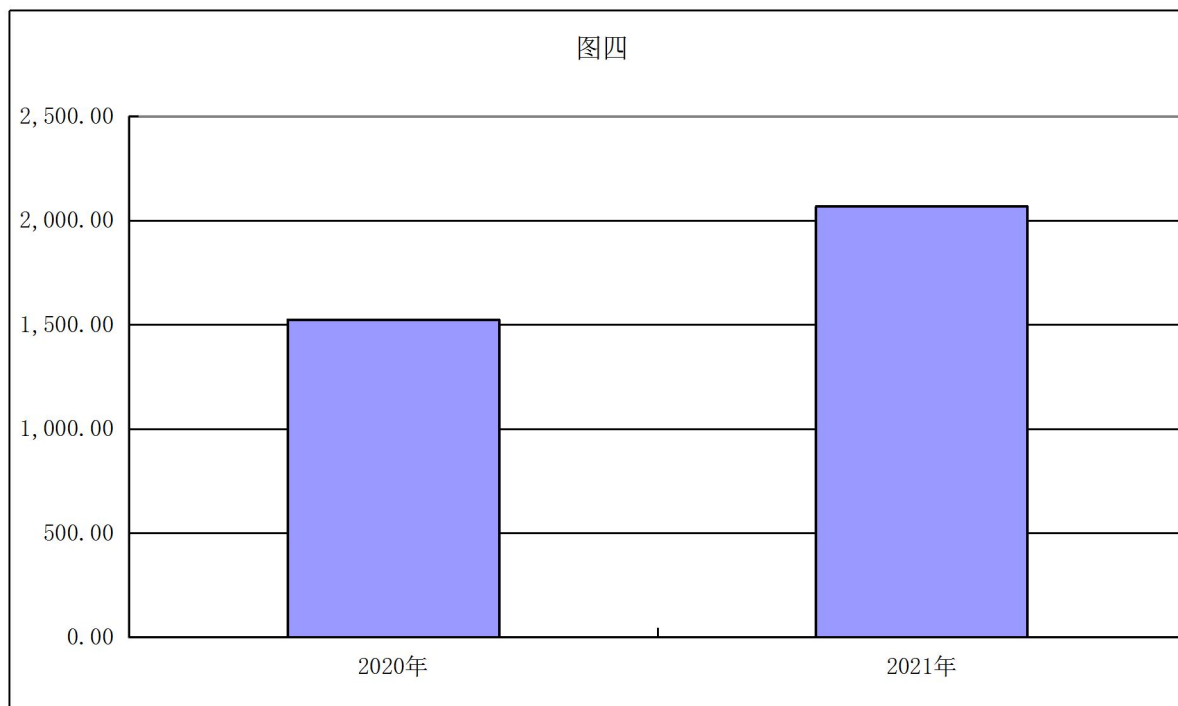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67.9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44.24 万元, 增长 35.72 %。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67.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16%。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4.24 万元，增长 35.72%，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544.24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67.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08.35 万元，占 82.61%；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50.68 万元，占 7.29%；卫生健康支出 70.81 万元，占 3.42%；住房保障支出 132.16 万元，占 6.39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3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1 %。其中：基本支出 206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7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7.91万元，支出决算为15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0.81万元，支出决算为7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2.16万元，支出决算为13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67.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5.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32.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3.3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9 万元。主要用于外出公务办事用车的日常运行及维护费用支出，其中：燃料费 4.3 万元；维修费 3 万元；过桥过路费 0.5 万元；保险费 1.2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4.03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相较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 332.73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0.59 万元，减少 3.08 %。主要原因是咨询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7.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9.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

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门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0 万元。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因为乡镇实行体制结算,未单独设置项目,所以未设置绩效目标,也没有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 疫情防控全力以赴
- (二) 经济运行恢复增长
- (三) 乡村振兴方兴未艾
- (四) 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 (五) 生态治理真刀真枪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疫情防控全力以赴	抗击疫情，坚决打赢新冠疫情阻击战	全街 64 名机关干部下沉村（社区）与 124 名村两委会干部并肩战斗疫情防控一线。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人大代表、村（社区）积极分子组建志愿者服务队 23 个，累计投入抗疫资金 1900 余万元，车辆 301 台，建设街级康复驿站一处，协助管理区级隔离点三处，为夺取疫情防控阶段性重大成果作出了较

			大贡献。2021年，新冠疫苗接种第一针和第二针完成100%，核酸检测采样完成100%。全街共7个村(社区)实现“双无”，共有7个单位和3位同志分别荣获省市区级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光荣称号。
2	经济运行恢复增长	财政收入年挑战目标6800万元	2021年1-10月，我街财政收入5842万元，占预期目标85.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总值完成46645.66万元，占预期目标79.7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7041万元，占预期目标142%；商贸总额为11248.6万，占预期目标88.6%；限上社会零售额为6066.5万，占预期目标83.4%；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31000万，占预期目标77.5%；新增市场主体791家，占预期目标128.4%。
3	乡村振兴方兴未艾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	1. 着力打造全域美丽乡村，进一步完善炉房村和火焰村美丽乡村建设成果，促进休闲、民宿、文创等新业态蓬勃发展；持续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重点完成嵩阳大道、318国道、永桐路沿线的花园村、高新村、老湾村等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计划，

			<p>加快补齐宜居短板，明确责任，加强农村厕所日常管护，着力推进厕所革命。实施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计划，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p> <p>2. 村湾环境治理建管并举。分批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垃圾分类处理及生活垃圾收集处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湖河长责任制，加快退渔还湖和劣五类湖泊治理工作。目前，瓦家赛、金鸡赛、庙汉湖已完成退渔还湖补偿、堆场占地补偿、清表、围埝、清淤工程，下一步进行岸坡整治、水草种植等治理工作。</p> <p>3. 补短板项目争分夺秒。2021年，永安大街综合改造工程、天然气管道敷设延伸工程正紧锣密鼓。曹河村等六个沪渝高速道路沿线村湾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已启动。以“擦亮小城镇”百日综合整治工作为重点，在永安集镇开展街容市貌、环境卫生、城镇秩序整治。</p>
4	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脱贫不脱政策，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p>1. “两不愁三保障”基础全面夯实。针对疫情影响，组织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回头看”，重点关注染疫贫困户和受疫情直接影响的贫困户、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低保户、五保户等特殊群体生产生活情况。全面落实“双线控辍保学”责任制。用好大数据系统，完善信息比对、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及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全面落实教育补贴资助政策，实现区域内外各学段资助全覆盖。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人口</p>

			<p>基本医疗有保障的政策措施,满足贫困人口就近就便基本医疗卫生服务。</p> <p>2. 大力开展消费扶贫。鼓励支持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消费扶贫;根据省市区文件精神,街机关食堂按不低于年度农副产品采购总额的15%,通过“扶贫832平台”及中国社会扶贫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街机关组织采购扶贫产品近9万元,同时积极推动扶贫产品进市场、进商超、进学校、进社区、进食堂。</p>
5	生态治理真刀真枪	保护和建设好生态环境	<p>严格落实湖河长制,全街13条河湖分别明确一名副处级领导担任河湖长,分年度制定湖泊治理达标方案。抽调城管、环卫工作人员组建秸秆禁烧工作专班,配备专用车辆,宣传、教育、巡查、执法相结合,有效地管控了焚烧秸秆陋习,空气质量得到改善。</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小学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小学的资助, 如各类捐赠、补贴等, 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0.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初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 如各类捐赠、补贴等, 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1.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本级）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蔡甸区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蔡财〔2021〕8号）等文件精神，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认真开展了2021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428.32万元，支出242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6.74万元，项目支出11.58万元。2021年我街在区政府精心指导和领导下，不断推动我街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428.32万元，支出242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6.74万元，项目支出11.58万元。2021年我街在区政府精心指导和领导下，不断推动我街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性分析：本部门所有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

效率性分析：本部门按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大力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各项工作任务均按质按量按时完成，较好的履行了部门职能。

有效性分析：通过本部门的努力工作，我街工作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以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根本遵循，坚决执行中央和省委对外工作部署，大力配合国家重大外交战略和外交行动，认真落实党中央交办的各项任务，着力加强全省各领域对外交流合作，取得明显进步，各项工作均成绩喜人，使有限的资金发挥了最大的效益。

可持续性分析：本部门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发展产业、繁荣事业上，严格审批流程，坚持财务开支一支笔，上述措施较好的保证了财务开支和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较好地保证了本部门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我处进行自评，街道强化群

众身边问题的整改,做到不推诿扯皮,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办法,抓好整改落实,以实际行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我处经办的业务,群众满意度较高。对职工提出的问题、意见、建议以及对街办事处的满意程度,及时并积极地作出反应或答复,并将确实需要改善的环节、需要解决的问题、需要健全或完善的项目等列入办事处理日程。